

TB

中华人民共和国铁道部标准

TB 1588—85

铁路科学技术档案分类编号方法

1985-10-28发布

1986-03-01试行

中华人民共和国铁道部 批准

铁路科学技术档案分类编号方法

本标准规定了铁路系统科学技术档案的分类和编号方法。铁道部档案馆，部属各单位的档案室和档案馆，都应根据这一规定，对本单位已接收或归档的科学技术档案进行分类和编号。

各铁路局，各工程局，各勘测设计院，可根据本标准制定本系统下属单位的科技档案分类编号办法。

1 总则

1.1 铁路科学技术档案分类编号由种类·分类·属类三级项目代号组成。每一个保管单位编号应包括：种类代号、分类代号、属类代号和案卷流水号。如果每个分类当中的科技档案较少，亦可去掉属类代号。

1.2 铁路科学技术档案分类编号的代号，采用汉语拼音字母和阿拉伯数字。

1.3 铁路科学技术档案种类代号见表 1。

表 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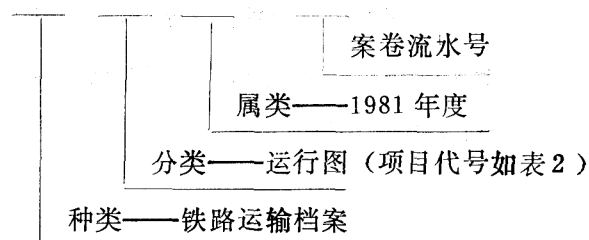
顺号	种类名称	简称	代号	注
1	铁路运输档案	运	Y	
2	生产技术档案	产	C	
3	基本建设档案	基	J	
4	科技研究档案	科	K	
5	设备仪器档案	设	S	
6	铁路标准档案	标	B	

2 铁路运输档案

2.1 铁路运输档案的分类按项目划分，属类按时间划分。

例如：

Y · X · 1981 - 02



2.2 铁路运输档案项目代号见表 2。

表 2

种类名称	顺号	项目名称	简称	代号
	1	运行图	行	X
铁路运输档案 (Y)	2	编组计划	编	B
	3	时刻表	时	S
	4	机车交路图	机	J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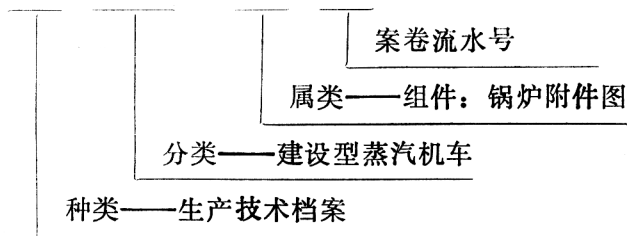
3 生产技术档案

3.1 生产技术档案的分类按照产品项目来划分，属类按组部件划分。

3.2 铁路机车产品档案的分类代号，取机车专业代号和机车产品型号代号表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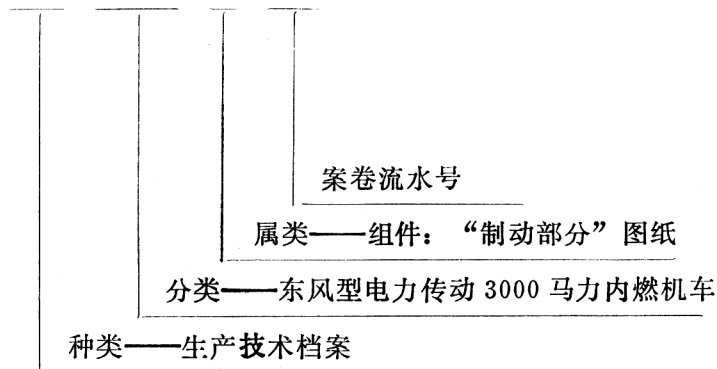
例 1：建设型蒸汽机车锅炉附件图：

C · ZJS · 2 -04



例 2：“东风型电力传动 3000 马力内燃机车制动部分”图纸：

C · NDF 3 · 6 -12



3.3 机车产品档案分类代号见表 3。